

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邮件、短信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上午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本立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6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1、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因公司原聘任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团队加入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综合考虑业务现状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，为保障公司 2021 年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，公司拟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将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 在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星东路 143 号星力产业园 H1 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6 日